

曹云祥 清华之父



諺雲：「凡事無進取之勢，則有退步之慮。」清華之設，雖為預備學生留美，而回國學生，即使咸成出眾之才，然辦教育者，尚不宜泥古不化，僅謀機械之生活，消滅進取之精神。世界潮流，日新月異，令人驚駭；中國之過渡，千變萬化，不及追隨。清華教育，大致為美國中學程度，限于課程，難以變化，因此清華學生赴美時，尚不能規定等級，加入大學，返國時尤不能在中國社會上，盡相當之義務。或雲清華當盡賠款之所得，資送多數學生赴美，造就人才，以圖救國。此議似乎合理，詎知學生之培養，若不先在中國使受相當之高等教育及社會之訓練，留學太久，即與社會情形隔膜，而服務效率，反為減少。所謂最高之效率者，最多數人在最長時期得最大利益也。是故真心愛惜清華者，贊成按所擬十八年計劃及預算，逐漸改辦永久之大學……

曹云祥◎著
蔡德贵◎编选

曹云祥
清华之父



文献篇
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清华之父曹云祥/蔡德贵著. —西安: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,
2010.9

ISBN 978-7-5613-5254-0

I .①清… II .①蔡… III .①曹云祥(1881~1937)-传记 IV .①K825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167445 号

图书代号:SK10N0948

责任编辑: 周 宏

版型设计: 祝志霞

出版发行: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
(西安市长安南路 199 号)

邮 编: 710062

印 刷: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印 张: 70.5

字 数: 1083 千字

版 次: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613-5254-0

定 价: 268.00 元(全二册)

注: 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

目 录

- 记考李顿创行无税通商始末 /1
续论微生物 /5
留美学生曹云祥致某君书 7
驻英使馆与烟犯有关系之铁证 /10
欧行纪程 /11
校长谈话 /13
曹校长秋季开学演说辞 /15
曹代校长谈话 /16
校长接见周刊社代表之谈话 /18
与(曹云祥)校长谈话记 /19
曹校长对男女同校的意见 /21
清华学生生活与教育 /22
与曹校长谈话记 /23
曹校长演说辞 /24
特别谈话: 与曹校长谈话记 /26
曹云祥致绍英函 /27

- 曹云祥信件五通 /28
改良清华学校之办法 /31
华北同学会开会纪略 /37
与曹校长谈话记：聘请教员问题 /37
与曹校长谈话记 /40
国耻纪念会上的讲话 /43
职业演讲记录：外交 /44
送别之言 /49
秋季开学演说辞 /50
西方文化与中国前途之关系 /52
曹校长归后谈 /59
何谓爱国 /62
领袖人才之养成 /63
国耻纪念 /66
一九二五年九月开学辞 /67
华府会议与关税会议 /69
校长复学生会函 /73
国本论 /74
清华学校之过去现在及将来 /76
曹校长复学生会书 /83
丙寅级毕业赠言 /84
《清华军事学会年刊》题词 /85
《清华军事学会年刊》序言 /87
中国多友 /88
体育与“努力时期” /93
《清华学校图书馆中文书籍目录》序 /97

清华大学将来之发展 /98
德国商战之策略 /100
大学生之利益与责任 /153
科学管理之实施 /157
曹云祥先生演讲辞 /210
我们对于时局的意见 /214
大同教之在中国 /217
大同教的贡献 /222
大同教的贡献(二) /230
新时代之大同教 /234
亚卜图博爱之箴言 /355
世界之趋势(大同教宣言) /442
至大之和平 /455
已答之问题 /471
巴海(Bahai)的天启 /601
大同教与人心的改造 /610
国难中智识阶级之责任 /611
科学化的事业管理 /613
《工商管理月刊》发刊词 /630
管理中之领袖人才问题 /631
美国复兴运动的意义 /642
制度与人才 /647
《国际问题研究会通讯》引言 /649
工作的原动力 /650
农村复兴与实业之关系 /651
施行科学管理之步骤 /653

科学管理的几个重要问题 /655
国人对于红十字会应有之认识 /658
全国学术工作咨询处与现代教育问题 /665
吾人应改进儿童教养方针 /669
召开全国管理会议 /669
科学管理问题 /670
曹秘书长云祥来函 /673

记考李顿创行无税通商始末¹

英国当一八三二年改良制度，于是地主在下议院之权势少杀。斯后十六年，始不禁外粮入国。先是所以有此禁者谓之粮例。欲使英农独占英市起见，当拿破仑时，欧洲大陆为之震动，阻碍商务，唯英地独立大洋，商业异常兴盛，粮价增长，工人缺乏，而工价昂贵。一八一三年，拿破仑战事将息，英之制造衰败，而粮价大减。时地主于议院执大权。一八一五年，立粮例以获其利益。按粮例不准外粮入国，须待本国粮价每瓜德（一墩之四分之一，为一瓜德，重五百六十磅）长至八十先令，乃许入口。上议院中曾有十员抗争，谓加税于人民必需之物，甚为非计，享其利者唯农家而已。其时英国非仅加税于粮，凡进口各货，概抽重大之保护税。

赫吉生于一八二三年，大减生货之税，历三年而物产丰盛，出口货增加，粮例亦为改良。外粮入口，其初每瓜德须八十先令，今减去其十，而以七十先令为准。既而赫吉生与柯宁以照市抽税章程，进于政府。惠灵吞公乃定之为律。其例如每瓜德减银六十四先令，则抽税二十三先令八便士。粮价六十九先令，抽税十六先令八便士。粮价七十三先令，抽税一先令。粮价愈昂，税银愈寡。观于上章而可知，英国于前五十年，商务已别开生面，本以耕种为重，其后去农就工者以千万计。出其银为工业之本，数亦以兆计。工家愿粮价减少，乃因保护税之故。货物不得随意通运，自后制造日增。除英市外，无可出售。欲卖于美、俄二国，则国律为阻。盖彼既不能轻税卖其余粮于英，故亦不能买英制造余物。由此农工利益，迭为消长。利农则损公，利工则损农，其势不能两得矣。

一八三六年，伦敦城中有长思远虑之人，突起抗争，大以加重税则阻碍商

¹ 本篇为曹云祥译著。——编者注



务为非，遂创叛粮例社会。是会于该都基础不牢，越二年，改设于猛既思德。此乃新建之邑，工家主义维新，人数众多。有业印花布者，名利嘉考李顿，为之大声疾呼，发明宗旨。其祖父系塞撒克司之农夫，父亦业农，兄弟十二人。少时生计艰难，族人见而怜之，遣往约克沙，寄宿其地之义塾。塾中待之甚薄，旋在伦敦某栈房，经理杂务，任书记之役，后为商。性耐劳，广交游，且好读书而有口才，高谈雄辩，旁若无人。毛莱约翰尝述其众友钦佩之词曰，如是好学之人，从未之见。又曰，其生平宗旨，欲之天下大事。考李顿学问既优，又阅历于商务，因之日有进步，后之成绝大事业，良有以也。

年二十四，与二友不携资本，同往伦敦，经售猛既思德花布。三人于商务阅历俱深，加以同心协力，一切颇有把握。未几其业扩充，能自印布匹于兰克沙。考李顿遂于是时迁居猛既思德，照料其地之商业。稍暇，即检阅书籍，或与友人晤谈，尝游历法兰西、瑞士二国。一八三五年赴美，审时度势，而知其地可畅销货物。乃致书于友人曰，欲成莫大事业，为人仰望，是处最为适宜。翘首企之，不识能如愿否乎。其留心时事如此。一八三六年，游于地中海诸国。历二年返英。谋就职于议院，其志未遂。一八三八年五月，致书于其兄，谓国势之衰败，禀事党之骚动，人民之请维新，以及抗拒保守党者之漫无次序，究其故皆由粮例而起。不日恐酿成事端，与奴隶问题无异，政府将无以御之云云。时毛莱亦谓猛既思德之叛粮例会，其宗旨非欲叛逆政府，愿政府准其按照国律，随地设会，聚众演说，广发劝篇，禀诸议院，革除粮例。时考李顿既与闻叛粮例会事，乃竭忠尽谋，求达其目的。尝于众人前宣讲宗旨，并索捐款。一月之内，得英金六千磅，盖众人意中，以为今日捐产业一分，乃所以保全余产，免致充公。故皆踊跃输将，曾不少吝。自后工业城市，设会日多，皆与猛既思德互通消息，成一大会。而猛既思德之叛粮例会，遂为大会之领袖焉。

大会中人，筹划政治，既周且详，远胜伍柯纳尔及革除党之谋。设有报馆发明其意，广为传布。并选派明理之人，周游于英之乡镇市场，宣传不能禁止粮食出入之理。复遣员至下议院抗辩粮例。一八四一年，考李顿被举为司吐朴代表。口才既善，而又加以文词，证以事实。故其演说娓娓动听，令人感动奋发。所论各端，大旨皆归咎于粮例。其言曰，面包税则，如能革除，既能尽弃云云。时考李顿年三十七。议院中年幼侯爵，聆其议论，皆非笑之曰，此印布者胸无成竹，引证既不切，文词又不通，徒哓哓于粮例一端，何为哉。不知考李顿自

有其理，未几余议院中即颖脱毛囊矣。下文所载，乃其激动英民之言曰，吾往各处工场，考察情形，不胜悲惨，民间簞瓢屡空，饿殍填沟，究其所以致此者，莫非粮例一事，吾不能不谓之苛政虐民也。

此时非议院中人，竭力助考李顿者，为演说名家名字拉亥脱。二人所见相同，俱愿工家得应享之利益，并劝设普通学校广开民智。一八四二年，考李顿往友人家，适李拉亥脱以其妻逝世，闷闷不乐。考李顿略慰数语，即谓之曰，今英国人民与尔同病相怜，痛苦其母及妻子饿死之苦者，不下数千户。愿尔节哀，偕吾前往，合力倡除粮例，其事之急，不得不措手也。

考李顿与李拉亥脱时发议论，力抗粮例。其后李拉亥脱曰，吾等七年内，无刻不论及此问题。今试问一人以一银购面包，其购全个为利乎？抑购半个为利乎？必无人以半个为利，可断言也。观此则既有粮例，粮价必贵。是不啻向以一银购一面包者，今只可购半面包矣。民安得而不困，吾等抗辩是事，不少懈怠，岂无故哉？毛莱君尝称其二人曰，此二辩士，国民目中皆视为捐躯以求公益之人。彼离家弃业，遍历英国劝导庶民，颇有传教者之风。且言语诚实，识见不凡，与政府中人大不相同。姑勿论其目的是能达与否，即其热心若此，已足感到人民矣。顾二人意见相同，而其演说态度则大异。李拉亥脱热心太过，演说时常现怒状，素以知过不改，为有亏于道德。故词气严如古圣，设有贵族或地主，欲保私利，与之争辩，则忿不可遏，不屑与谈。每发誓以自坚其说，因此聚听之人，辄为其力抑服。考李顿亦具热心，而非李拉亥脱之尚气。其演说佳处，在循循善诱，如朋友之忠告善道，而且衣服朴素，容貌俨然，论理明确，易得众心。又好似寻常之事譬喻，引用切合，使人闻而了然。有恶柯纳耳者，倡革粮例，用激切之法感动民心，此非考李顿所能为。然论二人之才识，及其有合于名学，则考李顿驾而上之。彼于议院或工场演说，不因人之众寡，而口才有所优绌。听者或有厌倦之状，常以诙谐之言，喜望之词，鼓励其与。因此考李顿为大会中不可少之人。其后闻风兴起，工业市场，皆设叛粮例会，演说者日增。亦有人至农业县境（即与工家对峙之境）宣讲其理。其时立有捐簿，并设醵金市场（陈设玩品索价甚巨，集资以充善举者谓之醵金市场）。会中因此丰富，款积数万金镑。报章论说，日益激励。议院中抗争日甚，皆以改革粮例，为除弊之良药矣。

特是议院中人，与考李顿反对者甚多。每于其议力为排斥，目之为伪善



士。曰，彼名为求公益，实求加利于布商，以捐地主与农家。一月使猛既思德之工人，立于考李顿之门而谓之曰，医者必先自医。考李顿欲求工人之利，工人乃贫困若此，其谓之何。时农家于下议院，权力偏重，叛粮例会以和平之法与之争辩，殊难见效。演说家乃遍历大英三岛，随处演说，传布劝谕，听者阅者以千计。所筹捐款，至一八四四年，不下十万金镑。大会中又为议院选举地步，设有巨册。凡赞成无税通商者，皆列其名，备以后公举，借以鼓励人心。考李顿亦设计使有资本之人，各置产业，以固其选举之权。久之其效渐著。虽议院中主无税通商之说者尚少，然其领袖考察民情，审度时势，而见叛粮例会日起有功，势不可遏，颇为感动。一八四五年夏，考李顿当众宣言曰，尔等意中以为民心欲革粮例与否。自吾观之，设秋收时天雨二旬，国内乏食，粮价昂贵，如曩者一八三九年及其后二年情形，则粮例必革除净尽。今国中民情，皆以此为盼望，唯待时之至耳。是年秋雨水过多，其言果验。爱尔兰薯荒（其地产薯人民以此为食）境内乏粮，人民苦不胜言。大会中遂以废粮例事，普告国中。政府中比罗培公犹豫不决，以为今若暂停粮税，则后必不复。然民困若此，何忍再征重税。踌躇间，适公党魁首罗苏约翰公，于十一月二十二日，致书于其党之有选举权者曰，废害民之粮例，时已届矣。比罗培公闻之，遂决，亦以革除粮例为然。唯保党中尚有数人力为抗拒。惠灵吞公坚持尤固。考李顿曰，彼能战胜敌国，然与国民相抗，则无有不败。时公党为谋相职，不遂所愿，比公仍复相位。一八四六年正月二十六日，议院会议，比公从考李顿之说，次日示于众曰，三年内逐渐革除粮例。台司拉里复与保护税党，龌龊辩论。而下议院业已批准，无可挽回。惠灵吞公虽不以此举为然，迫于公议，亦无法以阻之。考李顿乃于六月二十六日，返家告其妻曰，乐哉。粮例革除，吾业告成矣。考李顿以争辩粮例，四出远行，仆仆风尘，八阅寒暑，身体因以受损。幸友人资助，其业尚不至折阅。大会中人因其热心任事，赠金镑八千，以表敬意。考李顿具此大才，设欲博取功名富贵，初非难事。乃以公益为重，遂置私事于不顾，甚矣难能而可贵也。此后二十年，屡以维新之举，为民请命，且赞成万国合约及弭兵之策，尝为英法议通商章程。告成后，二国俱铭感之。当南北美洲以禁奴一事，致动干戈，氏以助北美，抵抗英国侯爵之反情。议论政治，辄以拂逆众志，致被讪谤，但其心无他，一秉至公，事后即仇人亦钦佩之。一八六五年卒，举国哀悼不置。其同志李拉亥脱及其所劝化之二伟人台司拉里与克兰司顿，皆为诔讼以唁之。比

罗培公为相之末年，以革除粮例，为国家维新之大端，而曰无税通商之举，吾不忍没人之功以为已有，且亦非议院诸公之力所能及。此乃考李顿力求公益，不为私利起见，其口才既足动听，其至诚又足感人，故有志竟成，名可传于后世。盖其敬佩考李顿之心，溢于言表矣。英国商律，自一八四六年，改弦更张，此后按例而行，商务日盛，遂以称雄天下。究其所以致此者，实始于革除粮例，然则考李顿之功，顾不大哉。

(载 1904 年 6 月《万国公报》185 卷)

续论微生物¹

按达尔文之《天演论》曰：万物皆自贱至尊而于物。初必有一卑微之物，其物乃微生物也，千万百动植等物无不托始于是。是说固信而可微。夫大地，初成之时，乾坤原一绝大火球，既而渐冷，始有江河。时地壳甚薄，常有火山之喷吐，烟灰蒙地，或狂风大发，或大地动摇，或严寒隆冬，或炎热不堪。当此之际，无物能以自存，而造物者使食石质之微生物还行其中，今精验其形，有似草木，又若微虫，由此可决其为万物之起点也。今之卵变蝶，蝌蚪变蛙，而卵之变人，皆明也。

地学之古代。全地皆尘石，草木均无，故动物不能存。时食石质微生物以石为食，化之为土，加以空气之侵蚀，久而化石为膏腴，而他日遂助植物之生长也。

人恒谓天下一切弃物，如粪，如落叶，如禽兽之尸等类，究系何往，而莫解之。今考微生物而知，凡物一旦失其生气，则有食植物之微生物攻之，今人名曰“腐烂”，既而化为气流，定三质，气质赴入空中，其流定二质，混杂于地土，

¹ 英国医士马尔著，曹云祥译。——编者注



为植物之要需，草木茂盛之区。秋叶落后成为腐质，其色纯黑，旋变为泥炭，日积月累，则成他日之煤矿。今视昔日之煤，常能见微生物之遗迹，与今之化为植物者丝毫无差。推之可知，后之视今之煤，其理当亦同今之视昔也。此外，制各种乳油，亦赖食植物之微生物而始成焉。

微生物之食动物者，为世人万病之源。其所以然者，皆从不洁而起，非独人身体宜洁。凡起居食息，附属于人体者，俱应清洁，庶此类微生物莫从涵养其中。故今略论数端，作吾辈之戒言可也。

去年海上病毙人数，共计八千。其中二千死于肺劳，此皆因患肺劳者随处吐痰。而痰中之微生物至毒，他人吸之亦染其病。故吾等为求公益于此弊，当严禁之。夫无病者，不吐痰亦无所害。而凡必须吐痰者，则皆患肺劳无疑。此等人当场力阻止之。

今人于医学，首求洁净，割症一端尤甚。因之患病者，数日使愈与四十年前迥然不同。以今日割症奏刀时，一切触犯伤处之器具，皆求清洁。故微生物不得进伤处而酿患矣。

然而微生物亦一要物也。凡有生气者，盖皆由之而始，地土亦赖之而成。设一旦去之，则植物不能以生，而动物亦必随之而归于乌有。今苟考研其理，而发明之，则于农、工、医三端，必能大有进步。而获益不浅矣。

近世哲学名家之说，每曰人之祖为猿，其后将为仙。但按微生物学而论其说，以微生物既能存于万物不能存之时代，而为万物之原始。他日万物皆入灭度，亦唯微生物独存耳。然此等推穷物理，为人智所万不能测，吾安敢一言以决之耶？吾所敢言者，以考测研究之功使智识益进，学界之程度益增，则往往于物理精微之境，将人智胥穷，而莫解其奥旨，始觉造物主之无所不在也。

此论系上海工部局马尔医生在西人青年会演说，内有卫身之法，关系民族非鲜，爰亟译出以供众览。译者记。

(载 1904 年 6 月《万国公报》186 期)

留美学生曹云祥致某君书

某君足下，仆居贵国于今五载。猥承不弃固陋，屡辱金玉。询仆以年来居大学中，耳目所濡染者，对之感情若何，迟久无以报命，非敢然也。盖不敢草率从事之故。仆以为贵国风物，骤当之如对万花之镜，光怪陆离，目为之眩。若不深加思索，遽摇笔弄舌，妄事评骘。既敷浅不足观，且非以重视贵国之道。书肆之中，论敝国之书伙矣。善者不多观，而颠倒黑白、欺世惑众者，滔滔皆是也。经云：吾不欲人之加诸我者，吾亦欲勿加诸人。窃本斯旨，详慎将事。凡所言者皆经数年之考求而得，存之吾心而安者也。今夫考查经验之事，自因人而异。以言其大较，似可判为四时期。此四时期者，其影响及其人之深浅，则观其人所感受之深浅以为衡。虽然，若有人焉，唯皮相之是求。而不于贵国高尚优美之文化隐而难见者，深加之意，则于敝国为力祛此弊。务求赅博，不敢隐恶，亦不敢溢美，唯高明查之。

其一曰艳羨时期。大抵吾人初来贵国，见其物质文明之发达，未有不变色却步者。今试立大西洋之滨，侧身西望，见农田之广漠，林木之鬯茂。木棉烟草之秀油，牛羊鸡豚之繁殖，吾以是知农牧之精进焉。见园囿之清幽，宫室之轩爽，道路之清洁，吾以是知政治之修明焉。见崇楼之齐云，杰阁之迷雾，铁轨蜿蜒，千万里而不绝。名城巨镇，累累如贯珠，吾以是知工艺之兴盛焉。见市尘之中，轨无停车，起无停履，攘往熙来，各司所业。袖手游民，殆绝其迹，吾以是知人民之勤奋焉。既入学，则同学体力之强，有可惊者。方余为大学第一年生时，练体一课，及格者盖十之九。是等成绩，除日耳曼、瑞士外，世界各国，未有能出其右者。至如野球、足球之竞争，则于勇力之外，复加以坚忍训练之工，尤足多焉。更进则愈美矣。杰出之才，既工于部勒倡导；平凡之众，复乐之辅相率从。各称其职，各尽其才。工以分而弥精，力以合而易举。虽例外之事，与此相



径庭者，间亦有之。而语其大极，则校中如竞技讲学之社，校外如宣教善群之会，为之长者，类皆出类拔萃之选。而为社员会众者，亦呼喝唱于，以助其成，固可断言也。唯然，贵国工商业进步之速，与工商界俊杰之众，为世界各国首屈一指，如摩尔根（贮金大王）、哈锐满（铁道大王）、加胜几（钢铁大王）、拿克费胜（煤油大王）等。其成就之惊人绝世，固无论矣。其他工商界之领袖，奄有亿兆而名不彰者，尚不知凡几也。仆尝见巨大工厂，役工至千人以至五千人。而工人有迟至者，或有损坏器械者，不数秒钟。总其事者已知之，其部勒之完美，考核之精密，一至于此，欲人之不赞美惊欢，乌有所得乎。

其二曰失望时期。吾人居贵国稍久，风习渐熟，乃进而与其平民交接，查其语言，观其举止。异乡之感，失望之情，乃油然生矣。何以故？以吾人常见轻故。仆之初至华盛顿也，汽车以需水故停于氏波恩。忽有以煤块向仆扑抛者。幸仆善击野球，摒挡使块斜出，得以不中；非然者，正不知将作何状矣。至于学校之中，吾人擅长交际者，或能得友数人。其谨默者，往往居大学数年，曾无一人之相识。东部有然，西部、中部为尤甚。敝国学生，多有求租一室而不可得者。近年来游者渐多，居停主人，见敝国学生大抵不似寻常学生粗犷，破窗掀几，殆无所闻，租无积欠。时或先期，待遇之间，始加青眼，此所谓相交以利者也。尤有其甚者。曾有某生欲售其旧书，因介他人纳交于仆，次晨携其书来，仆择其可用者留之，价值一听诸彼，未与深计也。交易既终，欣然遂返。越日遇诸途，彼方与衣服丽都者同行。仆与为礼，彼则佯为不识，疾趋以去。若将淥（瀆）焉，所谓利尽交疏者非耶。凡此种种，皆以种族界限、气度偏狭为其总因。鄙语中若达其（德人之俗名）、若看拉格（法人之俗名）、若迷客（爱尔兰人）、若席里（犹太人）、若打各（意大利人）、若家朴（日本人）、若顷客（中国人）非特呼啸于通衢，抑且流行于学校，是皆轻侮外人之明证。而为异邦人所百思不得其解者也。

进乎此者，则金钱主义之盛行是也，有最畅销之滑稽杂志曰《生命》者，曾有言曰：美洲之人有二目的，其一曰愿得黄金百万，其二曰愿得黄金数百万。其未得之也，则废寝忘食以求之；其既得之也，则骄奢淫逸，无所不至。东部有某大学富家子弟，聚群而居，高楼华屋，穷极奢侈，行人指点，呼以金窟，居其中者可望而不可即也。此一例也。前届总统被举之夕，有二贵游子弟，携女友二十人往观乐剧。风驰云骤，道路以目。此又一例也。人亦有言，美国国徽之

文采，与一元纸币同其形，此语虽谑而虐，而以写照常人心理，实确凿无以易。此等追逐势利，举国若狂之态。其半固由于勇往进取之精神过富，而其半实由于种族之界限过严。今日犹太民族，奄有全美富力之半。而爱兰士姓，盘踞政治要津者，谓为席里迷客之呼所激成。不为过也。

唯然，民性彪悍，礼貌粗俗，势利之心既深。家族之道多苦，向者仆曾寄宿于一贫家。母子二人，相依为命。子酗于酒，屡诫弗悛。一夕子方牛饮酒肆，其母乞助于仆，同往捕之，不得。及返，则子已先归。夺门欲入，拳足所加。寡母旅客，两无所择。此仆所目击者也。又有某善士者，曾于宗教有所尽力。始而忽传其与一富嫠缔婚，继而忽传其挟金私遁，与他少妇同居。此仆所耳闻者也。凡此皆足以使人失望者也。

其三曰愉快时期。夫第一期之所睹，贵国之物质文明也。第二期之所遭，贵国之常人心理也。二者相较，判若天渊。殆无并存于一国之理，探其故而不得，乃进而求诸中上社会。于是疑窦尽关，而窃叹贵国之兴盛，皆中上社会之赐焉。仆屡以同学之招，得升堂入室，观贵国中上社会家庭之状况。觉其人皆和蔼诚恳可亲。耶教精神，眸然可睹。家人父子，和顺亲睦。向所谓嫉妒、势利、骄奢、狂悖之风，今皆得其反。居其中者，第二时期之遭遇，尽消归于无有。第一期之感触，复杂陈于目前。乃进而举贵国与敝国之文明，衡其高下，别其异同。若者贵国为优，若者敝国宜法，抚今昔盛衰之迹，究治乱兴亡之原。爱国之情既深，忧国之词多有。知我者谓我心忧，不知我者谓我忘本。其然岂其然乎？

然则何以名之曰愉快时期也，曰：是有故。贵国中上社会民品之高，直能实行四海兄弟之精理，无纤屑种族之界，存乎其间。对于吾人负笈是邦者，相见以诚，相接以礼。习之既久，几忘其为身居异国者。以仆所知，有某会宴集于某教寺，敝国学生三人与焉，酬酌既终。其一人起奏东乐，以乐嘉宾。其一人讲演最近革命之状况，且致辞曰：“中美两国，交际不通，疑忌斯起。今我等得与斯会，两国人士，握手言欢，实为幸事。使能扩而充之，继此以往，两共和国当更亲睦也。”言已，有某会员起致答辞，且动议举此三人为名誉会员，尽欢而返。此一例也。又有某君，夏休中避暑某山庄，与同居者流连山水，放浪形骸。人皆爱而亲之，不以其为异国人也。及其行，送之车站，欢呼雷动，以厚其别。其后且屡招之家中，遇以上客。此又一例也。海外知己，天涯比邻。所谓愉快者此也。虽然，欲达此境，有必具者三事：多金一也，娴英语二也，善滑稽三也。



三者不具，而能达此境者鲜矣。此所以敝国学生，多及于第二时期而止，因之于贵国多所绝望。不亦惜乎！

其四曰明达时期。愉快时期美矣，而犹非其至也。好学深思之士，乃进而入于明达时期，博以观物，约以察理。于是而恢扩其心胸，高尚其志趣，于贵国社会生计政治宗教诸大故，与夫仁人志士所以指导惠泽斯民之方术，莫不究其沿革，溯其因果，始悟贵国物质文明，已达极轨。而贤士大夫，不自满假。方日夜孳孳，谋所以掖进群德，以渐跻于太和至顺之域。贵国知名之士，如鲁宾士，如白持，如波克满，如穆德，如阿波特。

其道德行谊，彰彰在人耳目，不必论矣。今试举其细者，有女士年未及笄，人赠与香花不御，而以转赠济贫病院之病者。又率其女伴，设市鬻食，余利则以之助贫病无告之民。校中有某同学，于校课百忙之中，每周以两夜教育贫不识字之移民，此犹慈善之行于同国者。又有某同学者，成绩之优，为一班之冠，而誓舍身传道于印度。先住居其地二年，考察民俗，然后归益其学，为复往计，将终老焉。若此之类，不胜枚举，是皆博施济众之精神之表见者也。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。吾人外慕贵国利世济民之风，内悲敝国流离失所之众。比类而观，奋愧滋甚。苟有血气者，其爱国救众之热诚，未有不继长增高者也。

是四时期，分割诚未能精审，然其性质固各异也。综而观之，前二者显而易见，后一事微而难查。然覩国者贵得其征。师人者在法其最，既明且达，以善其身，以福其众，游学之能事尽矣。高明以为然乎。

（载 1914 年 9 月《东方杂志》第 11 卷）

驻英使馆与烟犯有关系之铁证

驻英公使施肇基与东伦敦烟犯吴容，向有密切之关系。已详载剑公太溟诸君及工商公会来书中，现更得伦敦某君以使馆与吴容之英文原信付下，特